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九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拒绝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特提醒投资者注意阅读。

一、公司简介

1. 中文名称: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东北电
英文名称: Northeast Electrical Transmission & Transformation Machiner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缩写: NEMM
2. 法定代表人: 项永春先生
3. 董事会秘书: 厉斌先生
联系地址: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10025
电话: (86)24-25854553 传真: (86)24-25618447
电子邮件: nemm@pub.ln.cninfo.net
4. 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10025
网站: www.china-dbd.com
电子邮件: nemm@pub.ln.cninfo.net
5.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6.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文汇报》、英文《虎报》
7.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8. 股票上市地及代码: H 股上市地点: A 股上市地点: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股票简称: 东北输变电 -- 股票简称: 东北电
-- 股票代码: 0042 -- 股票代码: 0585

二、财务数据摘要

1、按中国会计制度及准则编制的会计数据:

	1999 年 (人民币千元)
亏损总额	(164,885)
净亏损	(166,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	(170,786)
其中: 主营业务利润	303,068
其他业务利润	19,561
营业亏损	(170,803)
投资收益	1,969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3,9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2,214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负现金流量净额	75,364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出口退税	3,570		
增值税返还	35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7)		
其他	687		
合计：	3,949		
指标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1)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1,406,926	1,557,592	1,563,395
(2) 净(亏损)/利润(人民币千元)	(166,837)	7,917	84,022
(3) 总资产 (人民币千元)	4,223,589	4,127,166	3,649,389
(4)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1,550,659	1,717,496	1,709,578
(5) 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91)	0.009	0.096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0.196)	(0.012)	0.076
(7) 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1.775	1.967	1.957
(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767	1.912	1.881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净额(人民币元)	(0.086)	(0.001)	(0.052)
(10) 净资产收益率(%)	(10.76)	0.46	4.91
(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0.46	5.04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额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度初股东权益+年度末股东权益)/2]*1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金	其中：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合计
期初数	873,370	603,394	150,797	31,441	89,935	1,717,496
本期增加	0	0	1,248	368	0	1,248
本期减少	0	0	0	0	(168,085)	(168,085)
期末数	873,370	603,394	152,045	31,809	(78,150)	1,550,659

说明：

(1) 法定盈余公积金增加是由于按有盈利的子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所致。

(2) 法定公益金增加是由于按有盈利的子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5%提取所致。

(3) 未分配利润减少是由于变化是由于本年度亏损及计提盈余公积金所致。

2、按香港普遍采纳之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数据摘要：

指标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1) 总资产(人民币千元)	4,263,628	4,156,726	3,649,389
(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1,547,659	1,715,995	1,709,578
(3) 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元)	(0.193)	0.007	0.096
(4) 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1.772	1.965	1.957
(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733	1.910	1.881
(6) 净资产收益率(%)	(10.88)	0.37	4.91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2)	0.37	5.04

三、财务数据变动超过 30%的项目分析

- 1、应收帐款上升 29%，主要由于国内经济形势不好，客户回款速度减慢。
- 2、待摊费用下降 99%，主要由于 1998 年的期初存货进项税计人民币 35,964,082 元已于本年内抵扣。
- 3、短期借款上升 20%，主要由于在 1999 年增加了 2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65,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
- 4、管理费用上升 24%，主要由于本年计提应收帐款坏帐准备、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合计人民币 64,382,000 元。

四、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股本

(1)股本结构情况及本期股份变动情况表(数量单位:股)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①、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450,520,000		450,520,000
社会法人股	21,300,000		21,300,000
内部职工股	113,600,000	-113,600,000	0
②、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A股	30,000,000	+113,600,000	143,600,000
境外上市的H股	257,950,000		257,950,000
③、股份总数	873,370,000		873,370,000

(2) 市场表现

本公司全年A股市场表现:

H股市场表现:

	人民币元		港币元
最高价(6月25日):	7.28	最高价(7月6日):	0.83
最低价(2月9日):	4.50	最低价(2月11日):	0.325
首日开盘价(1月4日):	6.40	首日开盘价(1月2日):	0.51
最后交易日收盘价(12月31日):	4.70	最后交易日收盘价(12月31日):	0.40
全年交易金额:	318,040,000 元	全年交易金额:	425,429,146 元
全年交易股数:	53,711,200 股	全年交易股数:	783,369,800 股

(3) 股票发行与上市

本公司于一九九五年七月三日,以大和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为全球协调人和保荐人,公开发行H股25,795万股,发行价港币1.8元,共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45,829万元,并于同年七月六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代码0042)上市。另于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以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本公司发行A股3000万股,发行价人民币5.2元,共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555万元,并于同年十二月十三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0585)上市交易。

(4) 内部职工股上市

本公司内部职工股共11,360万股(含冻结的高管人员持股31,311股)已于1999年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流通。

2、股东

(1) 报告期末的股东数量

于199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人数87,934人。其中国有法人股股东1人,社会法人股股东10人,上市H股股东273人,上市A股股东87,650人。

(2)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名称	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比例%
①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股	450,520,000 股	450,520,000 股	51.58
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H股	250,272,998 股	250,816,998 股	28.72
③	工行沈阳市信托投资公司	社会法人股	7,100,000 股	7,100,000 股	0.81
④	深圳蛇口工业区	社会法人股	4,970,000 股	4,970,000 股	0.57
⑤	深圳中达软件开发公司	社会法人股	4,970,000 股	3,550,000 股	0.40
⑥	华南冷藏(深圳)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420,000 股	1,420,000 股	0.16
⑦	陕西秦建科技投资公司	社会法人股	1,420,000 股	1,420,000 股	0.16

⑧ 中建蛇口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065,000 股	1,065,000 股	0.12
⑨ 深圳宝安坑经发展公司	社会法人股	710,000 股	710,000 股	0.08
⑩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沈阳公司	社会法人股	710,000 股	710,000 股	0.08

注：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报告期内，持股 5%(含 5%)以上的法人股股东所持股份未发生抵押、冻结等情况。

(3) 持有 10%以上股份的法人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持有 51.58% 股份，法定代表人：左长林；其经营范围是输变电设备及其辅件的制造与销售以及输变电设备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一般性国内贸易（专项、专控除外）。

五、股东大会简介

本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26 日发布通知，并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上午九时在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沈变三楼会议室召开股东周年大会，到会股东代表和股东代理人 41 人，代表股份 450,676,11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1.61%。沈阳市公证处对本次会议予以公证。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普通决议案：

- (1) 审阅并接纳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间的经审核帐目及核数师报告；
- (2) 审阅并接纳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
- (3) 审阅并接纳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监事会报告；
- (4) 审阅并接纳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净利润分配方案；
- (5) 继续聘任罗兵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境外核数师及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境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核定其酬金。

该项决议刊登在 1999 年 6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文汇报》、英文《虎报》上。

六、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欣然提呈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本公司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和地位：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是中国输变电设备科研、制造、出口的主要基地，是三峡工程及城乡电网改造中输变电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营业务为变压器、全封闭组合电器、高压开关、电力电容器及封闭母线等系统保护及传输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具备提供国内年装机总量 40% 的综合配套能力。根据行业统计资料分析，99 年本公司变压器产品销售额在同行业三大生产厂家中名列榜首；高压开关类产品销售收入是同行业前三名之一；电力电容器产品销售收入在同行业四大厂家中也排在前三名之内。

2、本年度经营情况：

(1) 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406,926 千元，比上年下降 10%。本年度亏损 166,836 千元，比上年减少利润 174,753 千元，首次出现重大亏损。

(2) 主要产品的市场销售额如下表列示：

业务	1999 年占 销售额的百分比	1998 年占 销售额的百分比	1997 年占 销售额的百分比	1996 年占 销售额的百分比
变压器、互感器	55.5%	55.1%	60.6%	62.8%
全封闭组合电器、断路器	35.9%	35.5%	25.5%	23.9%
电力电容器	6.3%	6.7%	9%	8.1%
封闭母线	1.6%	1.5%	4.9%	5.2%
其它	0.7%	1.2%	0	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3、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困难及解决方案

由于行业整体生产能力的提高，特别是国外公司的进入和国内合资合作厂家的不断增加，市场竞争加剧；加之本公司面对新形势应变措施滞后，导致本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经济效益下降。对此，管理层所采取的措施是：

(1) 加强与国外大公司的合作，通过合作生产引进技术，增加订货；组建独立的营销机构；调整营销策略，在开拓和占领市场方面加大投入，特别是在三峡项目中成功地取得与国外知名公司合作生产 500KV 全封闭组合电器、变压器产品的订货合同。

(2) 按照《关于进一步促进境外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化改革意见》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调整了管理层。

(3) 开展产品结构调整，继续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质量。

(4) 全面加强企业管理，提高综合素质和竞争能力。

4、实现利润减少、出现亏损的原因:

- (1) 本年增加计提应收帐款坏帐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6,438 万元。
- (2) 市场供大于求, 竞争激烈, 导致销售收入减少;
- (3) 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高于成本降低幅度, 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到历史最低点, 造成利润减少。

(二) 公司财务情况:

1、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单位:人民币千元	1999 年度	1998 年度	增减比例	原因
资产总额:	4,223,589	4,127,166	+2.34%	各种经营活动规模继续扩大
长期负债	517,236	491,012	+5.34%	增加银行借款以满足经营需要
股东权益	1,550,658	1,717,495	-9.71%	本集团 1999 年发生亏损所致
主营业务利润	303,068	336,190	-9.85%	由于产品降价导致主营业务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净(亏损)/收益	(166,837)	7,917	-2207.31%	主营业务利润下降、提取各种准备、财务费用增长所致

2、本公司董事会已讨论并批准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和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拒绝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1) 本公司董事会确信, 本公司及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的 1999 年度会计报表, 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199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就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 (详见审计报告陈述), 本公司认为上述意见主要是基于本公司存在的几项不确定因素而致, 对于这些不确定因素说明如下:

a. 关于还款协议执行情况: 针对 199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同控股公司所签定的还款协议, 公司董事会责成管理层认真执行, 正如我公司分别于 2000 年 3 月 24 日和 4 月 26 日所作的公告和通函披露。目前, 我公司正在执行一项将控股公司所拥有的全资子公司—沈阳金都饭店的权益受让, 以抵偿应收控股公司的部分款项, 计人民币 344,843,000 元, 相当于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控股公司非贸易往来余额的 69%。此项受让意向的实现有待非控股股东于 2000 年 6 月 12 日之特别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对于剩余债项, 控股公司承诺将以其拥有的沈阳古河电缆有限公司和抚顺电瓷厂重组后的有效资产偿付。董事会相信该项应收款项将按还款协议的约定得到认真地实施。

b. 关于银团贷款: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将取得银团贷款人的支持, 并将按原约定时间偿还贷款。公司董事会确认, 已经获得主要往来银行提供的进一步金融支持之承诺, 以保证本公司持续经营中的资金需求。

c. 关于审计报告提出的本公司持续经营问题, 董事会认为是审计师对公司未来的一种风险提示。公司董事相信能够保持公司的持续经营。2000 年国家城乡电网改造速度加快, 投资增大, 市场需求稳中有升, 预计订货较 1999 年有所增长, 出口创汇将继续增加, 应收帐款将会有所下降。公司管理层已制定有效措施, 遏制公司效益连续下滑趋势。随着销售网络在西部地区的扩展, 几种新产品的推出, 与几家外国知名企业合作经营协议的签订以及在成本控制尤其是采购成本方面的不懈努力, 董事们预期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于 2000 年将有所改善。公司及附属公司已得到主要往来银行支持的承诺。因此董事会相信: 公司 2000 年的经营、财务状况将好于 1999 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于 1995 年 7 月和 11 月分别在香港和深圳发行上市了 H 股和 A 股股票, 共募集资金分别为人民币(下同)45,829 万元和 14,555 万元, 共计 60,384 万元。截止到 1998 年底共完成投资项目 24,570 万元, 偿还银行贷款和职工集资 12,600 万元, 用作营运资金 3,000 万元。本年度没有募集资金的使用, 尚余 20,214 万元作为银行存款。

2、报告期内使用非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共计 7,481 万元, 具体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本年度投资	完成情况	备注
1	500KV GIS 项目	19,210	3,705	已开工	国家开发银行专贷
2	500KV 并联电抗器	2,550	1,532	已验收	自筹
3	超高压输变电设备专项--500KV 变压器	13,000	1,322	已开工	国家经贸委审批项目
4	500KV 电容式电压互感器技改项目	2,453	922	已开工	国家专项贷款
	合计	37,213	7,481		

3、2000 年公司计划主要对以下两个项目进行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本年度投资	完成情况	备注
1	超高压输变电设备专项--500KV 变压器	13,000	5,000	已开工	国家经贸委审批项目
2	500KV GIS 项目	19,210	4,124	已开工	国家开发银行专贷
	合计	32,210	9,124		

(四) 2000 年业务发展规划

2000 年国家经济发展环境总体上好于 1999 年，电力行业继续将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作为重点，城网及农网改造速度将加快，投资额比上年有所增加，为公司提供一个好的发展机遇。但由于行业生产能力过剩，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本公司将紧紧抓住这个机遇，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和创新保障体系，抢占输变电技术发展制高点，制定科学的营销战略，切实加强企业管理，加快合资合作步伐，提高公司综合素质和市场经济形势下的快速应变能力，在实行现代化科学管理，技术创新，合资合作等方面实现有效突破，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本期内共召开五次董事会议。

(1). 第一次会议于 1999 年 4 月 23 日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1998 年度财务报告，净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工作报告，业务报告及 1999 年经营计划，提请召开股东周年大会。该项决议刊登在 1999 年 6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文汇报》、英文《虎报》上。

(2). 第二次会议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同意项永春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请求，聘任黄平先生担任总经理，高金柱先生、厉斌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该项决议刊登在 1999 年 6 月 1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文汇报》、英文《虎报》上。

(3). 第三次会议于 1999 年 8 月 20 日召开，会议通过如下决议：1999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经营计划，中期业绩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该项决议刊登在 1999 年 8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文汇报》、英文《虎报》上。

(4). 第四次会议于 1999 年 9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控股公司还款协议的实施方案。

(5). 第五次会议于 1999 年 11 月 4 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情况报告等有关事项。

(六)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了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七)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持股数	年度报酬(人民币元)
项永春	男	57	董事长	1998/03/12-2001/03/11	2,130	24,096
左长林	男	56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5,980
高兴耀	男	62	执行董事	同上	5,396	32,052
刘永顺	男	55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3,448
李连义	男	59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0,533
卢明林	男	58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3,460
常淑云	女	60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2,000
周任劳	男	53	执行董事	同上	2,130	26,199
厉 斌	男	35	执行董事、副总兼董秘	同上	-	13,272
陆燕荪	男	66	独立董事	同上	-	不在本公司领取
管维立	男	57	独立董事	同上	-	不在本公司领取
邢玉久	男	61	独立董事	同上	-	不在本公司领取
翟 锋	男	54	独立董事	同上	1,420	不在本公司领取
吴庆炜	男	44	监事会主席	同上	2,130	8,147
潘海林	男	57	监事	同上	2,130	19,224
柳 重	女	48	监事	同上	1,775	12,648
安丽静	女	51	监事	同上	2,130	11,348
李新春	女	37	监事	同上	1,420	10,080
黄 平	男	49	总经理	同上	-	15,768
高金柱	男	35	副总经理	同上	-	19,224
于光陆	男	59	已离任	-	-	19,000
						31,311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并无变动。

(八) 董事及监事酬金

	一九九九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八年 人民币千元
工资及津贴	214	269
奖金	58	351

合计	272	620
----	-----	-----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的细节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相同，兹列如下：

- (1) 每项服务合约由一九九八年三月十二日起计，为期三年，而其后可由双方按照公司章程续约；
- (2) 由一九九八年三月十二日至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一日，执行董事及监事将分别收取年薪合共约人民币 31 万元及人民币 9.8 万元，及不多于合共分别为人民币 67 万元和人民币 24.5 万元的年度奖金。根据上述的服务合约，直至其各自卸任前其薪金和最高奖金皆为定额；
- (3) 根据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自受任之日起计算，四位独立董事的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与各董事或监事之间概无订立现行或拟议订立于一年内终止而须作出赔偿（一般法定赔偿除外）之服务合约。

(九) 财务摘要

财务摘要载于第 2 页。

有关中国会计制度与香港普遍采纳之会计准则的重大差异请详见第 28 页。

(十) 储备

储备变化详情载于第页。

(十一) 银行贷款及其它借款

银行贷款及其它借款详情载于第 22 页。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变化详情载于第 18 页。

(十三) 退休福利

退休福利详情载于第 26 页。

(十四) 股本

股本变化详情载于第 22 页。

股本变化及股本结构情况详见载于本报告第 3 页之“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十五) 优先认股权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中国法例，并无优先认股权之条款。

(十六) 购买、出售和赎回股份

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在一九九九年内，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股份。

(十七)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

于本年度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自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本年度本集团采购总额比率低于 30%，至于向五大客户销售货品之营业额占本集团总营业额比率亦低于 30%。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关联人士等在本年度任何时候均没有在本集团五大供应商及五大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十八) 最佳应用守则

本年度内，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严格遵守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规则附录 14 之最佳应用守则。

(十九)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9 项应用指引的规定所作说明：

关于银团贷款，详见董事会报告书第二-2-（2）-b 项。

(二十) 重大合同

与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东北电公司)签订之重大合同

本年度并无对本公司运作有重大意义之合同签订。

以下为东北电公司与本公司所签订之重大合同仍然有效：

A、根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东北电公司于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三日所签署之重组协议，东北电公司曾就东北电公司注入之资产，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促使双方订立契约之陈述、承诺、保证及补偿。

B、根据本公司与东北电公司于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三日所签订之服务协议，东北电公司同意为本公司提供服务，其中包括提供职工宿舍及各种有关设施，以及宿舍、康乐设施及职工渡假屋之维修及保养。根据该协议，本公司与东北电公司同意彼此每年就上述提供之每项服务付予对方一项服务费用，其金额乃参考提供该等服务所需之实际成本而定。

C、根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东北电公司于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三日所签订之商标特许权协议，东北电公司授权本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只须付出象征性费用人民币五元，便可取得使用 DBD 商标之特许权，用以制造及销售电力输变电产品。

D、于一九九九年四月九日，本公司与东北电公司签订一项还款协议书，详情载于本年报第 27 页。

于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二日，东北电公司再次确认上述还款协议书。

(二十一)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就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间之股东权益作如下分配：

一九九九年除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净亏损为人民币(下同)168,336,722 元，以有盈利的附属公司的税后净利润分别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879,713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367,982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9,584,417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88,434,457 元，累计亏损 81,149,960 元。董事会建议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承董事会命

项永春

中国 沈阳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七、监事会报告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本公司召开的五次董事会议和股东周年大会。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应尽职责，对董事会议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1、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原则，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成立了投资审核委员会；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期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3、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并无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4、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拒绝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有关事项的陈述。监事会督促管理层认真分析审计报告所涉及的问题，尽快制定有效措施加以改善和解决。

承监事会命

吴庆炜

中国 沈阳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七、重大事项

1、本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本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3、本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董事会未产生换届和董事变化；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项永春先生不再兼任总经理，董事会聘任黄平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高金柱先生、厉斌先生担任副总经理；原董事会秘书于光陆先生退休离任。

4、本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5、中国加入 WTO 世界贸易组织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的重大影响：

(1) 中国加入 WTO 后，随着输变电市场进一步开放，制造业关税将从目前的 20%降到 10%，外商产品会大批拥入，并利用其在品牌、技术、营销手段、雄厚资本等方面优势争夺市场份额。

(2) 中国加入 WTO 短期内对本集团冲击不大，本集团在产品价格、现场服务、客户信赖方面有较大优势，多年来致力技术引进，合资合作，设备制造水平与国际上的差距逐步减少，并借助降低进口原材料关税减少制造成本。另外，本集团现有两成产品出口，加入 WTO 后，出口范围必将扩大，同时关税降低获利能力亦会增加。

(3) 中国加入 WTO 对本集团既有不利因素又是发展机遇，本集团将进一步完善销售服务网络，加快与国际知名公司的战略合作，升级技术水平，降低制造成本，利用“本土优势”牢固把握中国大市场，努力开拓国外市场，为广大投资者谋求稳定的投资回报。

6、关联交易：

本年度，本集团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细节载于本年报第 26 页中。该等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及经本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其职权范围内审核，并确认：

- (1) 该等交易乃由本集团按其业务所需依循正常途径而订立者；
- (2) 该等交易乃按 (i) 正常商业条款 (其涵义适用于国内同类交易或同类实体所进行之交易) 或依据 (i i) (倘无同类比较) 本公司之股东认为公平及合理之条款而订立者；
- (3) 该等交易乃按 (i) 规限此等交易之相关协议条款或根据 (i i) (倘无此类协议) 与第三者相比亦毫不逊色之条款而订立的。
- (4) 该等关联交易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251 (A) 至 (D) 之规定，已披露于本年报中。

7、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 应收控股公司帐款和还款协议执行情况：详见董事会报告书第二-2-(2)-a 项。
 - (2) 代东北电垫付退休人员福利费用：详见财务报告会计附注第 35 项。
 - (3) 代东北电垫付职工集资款：于 1996 年 8 月 20 日，沈阳市人民政府批准东北电发行公司债券予 (其中包括) 东北电及其附属公司 (包括本集团) 的员工，作为东北电及其附属公司一般营运资金。由于东北电及其附属公司紧张之现金状况，未能于公司债券到期日偿还予员工，本集团于 1999 年 10 月 10 日与东北电订立借款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代表东北电偿付公司债券。本集团已垫付合共人民币 12, 199, 000 元。根据协议，东北电将于 2000 年 10 月 10 日前偿还该笔垫付款。
 - (4) 租赁协议：于 1999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之附属公司沈阳华康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沈阳华康”) 与东北电附属公司房地产公司订立租赁协议。根据租赁协议，东北电的全资附属公司沈阳金都饭店目前拥有的物业地库每年租金人民币 1, 400, 000 元，并由沈阳华康用作保龄球中心及办公室。如本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24 日发出的公告所提及，于受让协议完成后，这并不构成一项关连交易。租赁协议的条款乃双方按公平基准同意。
- 以上 (2)、(3)、(4) 项关联交易，本公司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文汇报》、《虎报》公告。

8、关于第三方借款：详见财务报告帐目附注第 28 项。公司没有在 199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到期时催收该笔借款并同意展期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是为了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该笔借款已将借款人拥有的物业作为抵押。董事认为，在 2000 年度可以收回该笔借款。

9、所得税税率：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按 33%(1998 年：33%)的税率计提所得税。有关政府机构于 1995 年 3 月 8 日批准退还给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有关于 1996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应付所得税超过其应纳税所得额 15% 的部分。该批准未有明确指出实行该优惠税率的有效期限。依据国务院于 2000 年 1 月 11 日签发的国发[2000] 2 号文件，地方政府机构给予的未经授权的退税优惠将从 2000 年 1 月 1 日起终止。本公司至今尚未收到有关地方政府机构对退税优惠作出任何改变或取消的通知。

10、因执行中国财政部《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9]35 号) 文件“四项计提”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本公司自 1998 年 1 月 1 日起，已按股份制会计制度的要求，计提了四项资产减值准备，并且采用追溯法对以前年度数据进行了调整。故本报告年度因执行该文件对本公司业绩并无影响。

11. 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并无上述存款，另外本集团并未使用资产负债表以外的任何金融工具。

12、核数师

本报告之财务帐目经由香港执业会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依章告退，但分别提出继续受聘为本公司之境外及境内核数师。1999 年，随着罗兵咸会计师事务所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已取代罗兵咸会计师事务所成为本公司之境外核数师。

13、2000 年电脑问题：本公司电脑系统及程序于 1999 年 9 月 30 日前调测完毕，并顺利过渡到 2000 年。

14、关于员工宿舍事宜：本公司 1998 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公司员工住房改革处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由此承担的差额约为人民币 150 万元。详情请见财务报告第四项之“中国会计制度与香港普遍采用之会计准则的重大差异”。

15、本期内，本公司保持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人员、资产、财务关系已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承董事会命
项永春
中国 沈阳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九、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兹通告：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谨订于 2000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九时在中国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沈变三楼会议室举行 199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藉以处理如下事项：

普通事项

- 1、审议并批准一九九九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
- 2、审议并批准一九九九年度的董事会报告书；
- 3、审议并批准一九九九年度的监事会报告书；
- 4、审议并批准一九九九年度净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聘任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 6、更换一名董事，情况附后；
- 7、更换一名监事，情况附后；
- 8、其他事宜。

承董事会命
联席公司秘书
厉斌 林志华

中国沈阳, 2000 年 4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中国辽宁省沈阳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10025)

电话: (86)24-5851243 传真: (86)24-5618447

十、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日期和地点

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二月十六日在中国沈阳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重新注册

本公司于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三日，依据中国法律要求，重新注册。

公司工商登记号码
24349013-9

税务登记号码
21010624343739-7

本公司的会计师
境外
-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太子大厦 22 楼

本公司的法律顾问
香港法例
- 齐伯礼律师行
香港遮打道
历山大厦 20 楼

境内
- 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上海
淮海中路 333 号
瑞安广场 12 楼 (邮编 200021)

中国法例
-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北京朝阳区朝外大街 19 号
华普国际大厦 714 室 (邮编 100020)

十一、备查文件

下列文件可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查阅，地址为中国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中路 18 号及香港遮打道历山大厦 20 楼：

1.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2.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亲笔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
3. 公司在指定报章上披露的所有文件。

十二、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普华审字[2000]第 837 号)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了贵公司和贵集团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1999 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 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和贵集团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 贵集团的净资产中分别包括应收控股公司,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东北电”)及其他关联公司款项计人民币 545,066,708 元。如上述会计报表附注 35 详述, 东北电未能遵守于 1999 年 4 月 9 日与贵公司签订的还款协议, 且截至本报告批准日止未能如约偿还。贵公司董事们已经与东北电协商以资产置换方式抵偿部分其所欠款项, 该置换正在进行中。

基于东北电至今未履行完还款协议, 我们认为有必要对该笔应收款项提取损失准备, 然而我们无法估计所需计提损失准备的金额。

于 1999 年度, 贵集团发生重大亏损计人民币 166,836,722 元。此外,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 贵公司未能遵守涉及 4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331,172,000 元)银团贷款合约中的若干财务指标之承诺。如上述会计报表附注 2 所示, 本会计报表是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该持续经营假设的有效性基于贵公司董事的以下观点: 贵公司将能够从银团贷款人处获得豁免; 贵集团的财务状况将有所改善; 以及与东北电资产置换意向的成功完成(如上述会计报表附注 35(e)所述)。然而鉴于缺乏足够的书面证明, 我们无法确定贵公司董事们所作的上述假设之证据是否充分, 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持续经营假设的合理性。倘不采用持续经营之假设, 则可能需要作出调整, 包括将非流动资产重新分类为流动资产, 将长期负债重新分类为流动负债, 将资产之价值减至其可收回价值, 及就任何可能出现的负债提拨准备。

基于上述重大事项, 我们无法对上述贵公司及贵集团会计报表在整体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及贵集团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199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发表审计意见。

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周忠惠

王笑

中国上海, 2000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二) 会计报表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会股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附注4)	388,370,298	384,458,598	207,086,436	211,716,285
应收帐款(附注5(1))	1,220,479,263	946,847,134	-	-
减：坏帐准备(附注5(1))	(108,893,057)	(66,511,000)	-	-
应收帐款净额	1,111,586,206	880,336,134	-	-
其他应收款(附注5(2))	257,341,914	319,596,166	105,801,091	115,046,249
预付帐款(附注6)	92,412,622	106,896,128	-	-
存货(附注7)	445,144,217	498,393,664	-	-
减：存货跌价准备(附注7)	(42,470,810)	(36,470,810)	-	-
存货净额	402,673,407	461,922,854	-	-
待摊费用(附注8)	423,468	36,457,721	-	-
流动资产合计	2,252,807,915	2,189,667,601	312,887,527	326,762,53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9,710,476	26,574,892	1,162,824,794	1,325,430,717
长期债权投资	600,607	607,825	-	-
长期投资合计(附注9)	30,311,083	27,182,717	1,162,824,794	1,325,430,717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附注9)	(3,419,236)	(3,419,236)	-	-
长期投资净额	26,891,847	23,763,481	1,162,824,794	1,325,430,7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1,646,450,152	1,582,702,788	1,141,805	1,101,705
减：累计折旧	(616,741,449)	(549,139,923)	(372,404)	(240,564)
固定资产净值(附注10)	1,029,708,703	1,033,562,865	769,401	861,141
在建工程(附注11)	91,303,339	89,887,253	-	-
固定资产合计	1,121,012,042	1,123,450,118	769,401	861,14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附注12)	153,720,950	157,011,042	-	-
长期待摊费用(附注14)	7,129,019	10,725,147	4,692,256	8,288,384
其他长期资产(附注15)	662,027,713	622,548,161	576,398,251	556,147,42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822,877,682	790,284,350	581,090,507	564,435,813
资产总计	4,223,589,486	4,127,165,550	2,057,572,229	2,217,490,205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会股01表(续)
单位: 人民币元

负 债 和 股 东 权 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6)	1,282,803,249	1,069,390,500	164,300,000	156,000,000
应付票据	40,880,179	54,008,671	-	-
应付帐款 (附注17)	345,851,161	320,666,833	-	-
预收帐款	139,038,570	148,090,307	-	-
应付福利费	10,811,344	3,527,174	-	-
应交/(返还)税金 (附注18)	(13,004,146)	(1,023,762)	2,158,000	1,700,000
其他应交款	9,721,851	8,173,135	-	-
其他应付款	151,030,640	154,040,891	4,026,459	3,822,135
预提费用 (附注19)	21,629,038	20,202,537	5,257,723	7,301,3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附注20)	151,210,000	124,89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2,139,971,886	1,901,966,286	175,742,182	168,823,43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21)	547,272,000	521,047,560	331,172,000	331,172,000
住房周转金 (附注13)	(30,035,785)	(30,035,785)	-	-
长期负债合计	517,236,215	491,011,775	331,172,000	331,172,000
负债合计	2,657,208,101	2,392,978,061	506,914,182	499,995,436
少数股东权益	15,723,338	16,692,720	-	-
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22)	873,370,000	873,370,000	873,370,000	873,370,000
资本公积 (附注23)	603,393,721	603,393,721	603,393,721	603,393,721
盈余公积 (附注24)	152,044,286	150,796,591	150,796,591	150,796,591
其中: 公益金 (附注24)	31,807,704	31,439,722	31,439,722	31,439,722
(累计亏损)/ 未分配利润 (附注25)	(78,149,960)	89,934,457	(76,902,265)	89,934,457
股东权益合计	1,550,658,047	1,717,494,769	1,550,658,047	1,717,494,76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23,589,486	4,127,165,550	2,057,572,229	2,217,490,205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利润表

会股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一、主营业务收入 (附注26)	1,406,926,165	1,557,591,797	-	-
减： 主营业务成本(附注26)	(1,094,982,692)	(1,205,015,531)	-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8,875,870)	(16,386,488)	-	-
二、主营业务利润	303,067,603	336,189,778	-	-
加： 其他业务利润 (附注27)	19,561,024	13,772,285	-	-
减： 存货跌价损失	(6,000,000)	(1,700,000)	-	-
营业费用	(78,455,306)	(78,494,535)	-	-
管理费用	(316,792,952)	(256,010,445)	(7,555,081)	(8,325,358)
财务(费用)/收入 (附注28)	(92,183,703)	(67,049,893)	(1,436,603)	7,925,358
三、营业亏损	(170,803,334)	(53,292,810)	(8,991,684)	(400,000)
加：投资收益/(损失)(附注29)	1,968,910	1,343,678	(157,845,038)	8,316,771
补贴收入 (附注31)	-	48,874,000	-	-
营业外收入 (附 注30)	6,918,960	19,729,754	-	-
减：营业外支出	(2,969,556)	(1,548,141)	-	-
四、(亏损)/利润总额	(164,885,020)	15,106,481	(166,836,722)	7,916,771
减：所得税 (附注3)	(2,058,569)	(6,833,102)	-	-
少数股东损益	106,867	(356,608)	-	-
五、(净亏损)/净利润	(166,836,722)	7,916,771	(166,836,722)	7,916,771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利润分配表

会股02表 附 表1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一、(净亏损)/净利润	(166,836,722)	7,916,771	(166,836,722)	7,916,77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9,934,457	84,468,948	89,934,457	84,468,948
二、(累计亏损)/可供分配的利润	(76,902,265)	92,385,719	(76,902,265)	92,385,7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24)	(879,713)	(1,634,175)	-	(1,634,175)
提取法定公益金(附注24)	(367,982)	(817,087)	-	(817,087)
三、(累计亏损)/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8,149,960)	89,934,457	(76,902,265)	89,934,457
四、(累计亏损)/未分配利润(附注25)	(78,149,960)	89,934,457	(76,902,265)	89,934,457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东北输变电机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现金流量表

会股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合并)	金额(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6,622,325	-
收到的税费返回	35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65,598	-
现金流入小计	1,474,937,923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2,487,398	-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2,45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416,830	-
实际交纳的增值税款	60,282,874	-
支付的所得税款	5,644,212	-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4,077,697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42,547	18,311,799
现金流出小计	1,550,301,558	18,311,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63,635)	(18,311,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369,263	1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8,793	-
现金流入小计	3,938,056	1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2,745,645	40,100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28,697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12,756	-
现金流出小计	106,987,098	40,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49,042)	14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97,275,000	314,6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76,810	19,774,555
现金流入小计	1,319,151,810	334,374,55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31,317,811	306,300,00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7,508,480	36,898,9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0,202	3,870,240
现金流出小计	1,163,056,493	347,069,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95,317	(12,694,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3,068	100,7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2,214,292)	(30,755,841)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现金流量表(续)

会股03表(续)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合并)	金额(公司)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亏损	(166,836,722)	(166,836,722)
加: 少数股东损益	106,867	-
加: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42,382,057	-
固定资产折旧	70,957,791	131,840
无形资产摊销	3,290,09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57,137	-
财务费用	92,183,703	1,436,603
投资收益/(损失)	(1,968,888)	157,845,060
存货的减少	59,249,447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71,730,970)	(11,112,3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654,149)	223,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63,635)	(18,311,79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货币资金的年末余额(附注36)	201,874,592	20,590,730
减: 货币资金的年初余额(附注36)	224,088,884	51,346,5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2,214,292)	(30,755,841)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政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三）会计报表附注

1、公司简介

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2 月 1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8 年 5 月 13 日被批准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位于中国辽宁省。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主要业务分别列示于本会计报表附注 35(a)及 9(2)。

本公司董事认为控股公司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东北电”)，一家在中国境内成立的国有企业，是最终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为“本集团”。

2、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于 1999 年度，本集团发生重大亏损计人民币 166,836,722 元。主要由于上述亏损，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能遵守涉及 4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331,172,000 元)银团贷款合约中的若干财务指标之承诺。然而，考虑到以下因素，董事们认为本集团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到期负债：

- 业已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4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331,172,000 元)之银团贷款人将会对本公司未能遵守银团贷款合约中若干财务指标的承诺给予豁免；
- 随着销售网络在西部地区的扩展，几种新产品的推出，与几家外国企业合作经营协议的签订以及在成本控制尤其是采购成本方面的不懈努力，董事们预期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于 2000 年将有所改善；以及
- 与东北电资产置换意向的成功完成(如本会计报表附注 35 所示)。

因此，董事们认为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本会计报表是适宜的。

(2)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帐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损益直接记入利润表。在资本性资产建设期间，因相关外币资金借贷而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在建工程成本的一部分而资本化。

(6)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高、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帐核算方法

坏帐准备的核算采用备抵法。

坏帐准备在对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制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存货的价值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二者中较低者列帐。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在制品及产成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适当部分。

可变现净值乃根据产品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出售所得的款项，或按照管理层根据当时市场情况作出的估计，再扣除估计的销售费用而确定。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对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低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投资、联营公司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对其持有 50%以上有表决权资本的公司。本公司除了对子公司的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外，还于年末将子公司的会计报表纳入本集团的合并会计报表。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对其持有 20%以上及 50%以下的权益资本并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公司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帐。

其他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其持有 20%以下的权益资本或虽持有其 20%以上权益资本但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本集团对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债券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帐，按期计提利息收入。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该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入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资本性资产。固定资产按原始成本或评估值入帐。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原价减去估计的 10%残值在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

固定资产的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房屋建筑物	20 至 50 年
机器设备	8 至 20 年
车辆及其他	6 至 17 年

(1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兴建、安装和测试中的资本性资产，包括在建的厂房建筑、机器设备及其它固定资产项目，以成本入帐。在建工程成本包括与购置或建造建筑物、厂房及机器设备有关的一切直接及间接成本，其中包括建筑期间及投产日期前有关借贷资金的利息支出及汇兑差异。

在建工程项目如可持续生产达到一定商业数量的可销售产品，则转为固定资产，即使中国有关当局在发出有关的投产证书方面有任何延误，也不受其影响。

(12)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土地使用权，按成本入帐，并采用直线法按 50 年摊销。

(13) 退休福利

本集团已参加其所在城市的劳动管理部门组织之定额供款职工退休统筹基金，每年支付的退休统筹基金费用等于职工全年工资总额的某一百分比。而该基金组织承诺负担本集团所有已退休员工的退休福利支出。本集团所有职工均可参加该统筹基金。本集团对该基金的供款及提供给于 1995 年 1 月 1 日以后退休员工的其他福利费用已于实际发生时在利润表中列支。

根据 1994 年的重组协议(“重组”)，所有应付给于 1995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退休员工的福利费用由东北电负担。

(14) 研究及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于其发生的年度在利润表中列支。

(15) 住房周转金

根据重组规定，于 1995 年 1 月 1 日前购买的员工住宅的出售净损失由东北电承担。于重组后购买的员工住宅的出售净损失按财政部及沈阳市财政局规定，记入住房周转金借方。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贷款手续费，以直线法按贷款期限平均计算摊销额。

(17)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收入在拥有权之风险及回报转移后确认，风险及回报之转移通常与货品付运予客户及拥有权转让同时发生。

利息收入在考虑未收回之本金额及适用利率后按时间比例确认。

(18)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计算所得税。

(19)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2 月 31 日止的会计报表。

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指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

所有集团内公司间重大往来交易及余额已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3、税项

(1)增值税是按照本公司之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及法定税率 17%计算的。

(2)所得税列示如下：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公司	-	-
-子公司	7,469,056	12,855,102
-联营公司	-	-
-退税	(5,410,487)	(6,022,000)
	2,058,569	6,833,10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 33%(1998 年：33%)的法定税率计提所得税。有关政府机构于 1995 年 3 月 8 日批准退还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关于 1996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应付所得税超过其应纳税所得额 15%的部分。该批准未有明确指出实行该优惠税率的有效期限。

于 1999 年度，本公司并无应纳税所得额(1998 年：无)。由于联营公司于 1999 年度处于所得税免税期，因此并无应纳税所得额。(1998 年：无)。

4、货币资金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现金	56,546	42,201
银行存款		
- 被作为抵押的存款(附注 16)	163,195,706	180,369,714
- 其他存款	225,118,046	204,046,683
	388,370,298	384,458,598

年末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资金：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元
美元	19,882,098	8.3	164,609,854
港元	10,966,970	1.1	11,683,113
			176,292,967

5、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

(1)应收帐款

	1999			1998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应收第三方						
帐龄：						
1 年以内	746,852,352	65	-	539,449,845	62	-
1-2 年	228,451,836	20	-	222,465,709	25	-
2-3 年	79,340,972	7	(14,083,260)	48,741,517	6	(2,743,408)
3 年以上	94,809,797	8	(94,809,797)	63,767,592	7	(63,767,592)
	1,149,454,957	100	(108,893,057)	874,424,663	100	(66,511,000)

应收其他

关联公司	71,024,306	-	-	72,422,471	-	-
(附注 35(e))	1,220,479,263	(108,893,057)		946,847,134		(66,511,000)

应收第三方帐款中列欠款前五名的单位的欠款均为应收销货款，其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	1999 人民币元	欠款时间	
		1 年以内 人民币元	1 至 2 年 人民币元
绥中电力扩建处	47,358,000	28,750,000	18,608,000
中国爱地湖南华地国际贸易公司	33,632,269	33,632,269	-
重庆正通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24,117,000	24,117,000	-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24,076,610	24,076,610	-
北京富亿通进出口公司	23,915,706	-	23,915,706

(2) 其他应收款

	1999			1998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比例(%)	坏帐准备
应收第三方						
帐龄：						
1 年以内	111,675,934	34	-	259,718,784	70	-
1-2 年	137,924,356	43	-	44,829,033	12	-
2-3 年	26,740,539	8	(18,998,915)	24,385,455	7	(9,337,106)
3 年以上	48,303,085	15	(48,303,085)	41,964,894	11	(41,964,894)
	324,643,914	100	(67,302,000)	370,898,166	100	(51,302,000)
坏帐准备	(67,302,000)			(51,302,000)		
其他应收						
款净值	257,341,914			319,596,166		

本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的帐龄均在一年以内。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人民币 96,000,000 元(1998 年：人民币 96,000,000 元)借予某一家第三方(“借款人”)。此笔借款为抵押借款，年利率为 15%，并已于 1999 年 9 月 15 日到期。

然而，该借款人未能按照约定还款日期偿还借款，相应利息也未予支付。其后，本公司与该借款人签订了一份新的协议，将还款日延长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已将另一家第三方公司的某项物业拥有权作为抵押，该第三方与借款人有一相同的股东。董事们已拟定一旦该借款人不能于 2000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借款，将采取措施取得该借款抵押物以兑现欠款。

基于谨慎，本公司未就上述借款计提 1999 年度利息，同时也就 1998 年确认的利息收入计人民币 3,010,000 元全额计提准备(附注 28)。

除上述人民币 96,000,000 元的第三方借款外，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列前四名的单位欠款金额如下：

	合计	帐龄				欠款原因
		<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第三产业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沈变五分厂	9,349,622	4,823,956	4,525,666	-	-	销售原材料
沈变四分厂	6,520,300	3,528,291	2,992,009	-	-	销售原材料
沈变七分厂	6,060,319	6,060,319	-	-	-	销售原材料
沈高南厂	5,428,299	317,609	1,464,139	2,976,546	670,005	垫付款

6、预付帐款

预付帐款的帐龄分析如下：

帐龄：	1999		1998	
	人民币元	比例(%)	人民币元	比例(%)
1 年以内	85,037,557	92	98,331,291	92
1-2 年	7,372,065	8	4,245,000	4
2-3 年	3,000	-	4,319,837	4
	92,412,622	100	106,896,128	100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列预付款前五名的单位之款项均为预付采购原材料款，帐龄均在一年以内，其金额如下：

	1999 人民币元
北京富亿通进出口公司	17,364,268
华能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13,886,280
顺兴电力及输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11,601,088
沈阳科用商贸有限公司	10,136,311
中设国际商务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8,554,064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999		1998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原材料	152,351,744	(17,599,680)	155,657,187	(13,341,192)
在制品	138,956,345	(18,711,618)	140,539,956	(18,711,618)
产成品	152,557,989	(6,159,512)	200,176,125	(4,418,000)
低值易耗品	1,278,139	-	2,020,396	-
	445,144,217	(42,470,810)	498,393,664	(36,470,810)

存货跌价准备是按照年末存货成本低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8、待摊费用

	1999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期初存货待抵扣进项税	35,964,082	(35,964,082)	-
其他	493,639	(70,171)	423,468
	36,457,721	(36,034,253)	423,468

9、长期投资

合并						
1999 年 1 月 1 日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余额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股权投资(1)	21,806,543	(3,419,236)	835,937	-	22,642,480	(3,419,236)
联营公司投资(2)	4,768,349	-	2,299,647	-	7,067,996	-
债券投资 (3)	607,825	-	20,782	(28,000)	600,607	-
	27,182,717	(3,419,236)	3,156,366	(28,000)	30,311,083	(3,419,236)
公司						
1999 年 1 月 1 日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余额 人民币元
其他股权投资(1)	10,000,000	-	10,000,000
联营公司投资(2)	4,068,349	-	4,068,349
子公司投资 (4)	1,311,362,368	(162,605,923)	1,148,756,445
	1,325,430,717	(162,605,923)	1,162,824,794

(1)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占被投资 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	合并 1999 人民币元	公司 1999 人民币元
锦州城市合作银行	8.61	10,000,000	10,000,000
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	1,500,000	-
交通银行	0.84	1,000,000	-
沈阳市风险信贷公司	1.60	1,000,000	-
其他		9,142,480	-
		22,642,480	10,000,000
减值准备		(3,419,236)	-
		19,223,244	10,000,000

(2)联营公司投资

	合并		公司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沈阳东北电日立输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4,068,349	4,068,349	4,068,349	4,068,349
凌容绝缘材料厂	700,000	700,000	-	-
锦州锦容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525,000	-	-	-
锦州锦容电抗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	-	-	-
投资成本	5,468,349	4,768,349	4,068,349	4,068,349
按权益法应占利润(附注 29)	1,599,647	-	-	-
	7,067,996	4,768,349	4,068,349	4,068,349

所有联营公司均在中国境内成立和经营。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999	1998	
由本公司持股:				
沈阳东北电日立 输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8.0	49	49	制造输变电设备
由一家子公司持股:				
凌容绝缘材料厂	2.2	32	32	制造绝缘材料
锦州锦容电器 有限责任公司	1.5	35	-	制造电容器
锦州锦容电抗器 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0.5	35	-	制造电抗器

(3)债券投资

债券种类	面值 人民币元	年利率 (%)	购入金额 人民币元	到期日
电力债券	125,981	10	125,981	2001 年
国库券	33,000	6	33,000	2001 年
其他	441,626	10	441,626	2002 年
	600,607		600,607	

(4) 子公司投资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投资成本	1,052,524,800	1,052,524,800
应收子公司款项	173,764,272	178,335,157
应占子公司权益	(77,532,627)	80,502,411
	1,148,756,445	1,311,362,368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 35(a)。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车辆及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1999 年 1 月 1 日	718,004,675	785,458,656	79,239,457	1,582,702,788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 11)	15,964,410	31,003,068	677,589	47,645,067
本年增加	6,672,516	9,485,669	7,526,307	23,684,492
本年减少	(2,915,362)	(2,835,160)	(1,831,673)	(7,582,195)
1999 年 12 月 31 日	737,726,239	823,112,233	85,611,680	1,646,450,152
累计折旧				
1999 年 1 月 1 日	180,809,522	333,763,656	34,566,745	549,139,923
本年计提	19,061,130	46,026,115	5,870,526	70,957,771
本年减少	(1,466,002)	(1,180,982)	(709,261)	(3,356,245)
1999 年 12 月 31 日	198,404,650	378,608,789	39,728,010	616,741,449
净值				
1999 年 12 月 31 日	539,321,589	444,503,444	45,883,670	1,029,708,703
1998 年 12 月 31 日	537,195,153	451,695,000	44,672,712	1,033,562,865

(a) 本集团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均座落于中国境内。

(b) 房屋建筑物中包含目前租赁予某些员工的住宅，其净值约为人民币 26,300,000 元(1998 年：人民币 27,000,000 元)，其中净值计人民币 12,660,000 元(1998 年：人民币 13,000,000 元)的员工住宅是自 1995 年 1 月 1 日结转下来的(附注 2(15))。

(c)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791,818,918 元(1998 年：人民币 748,327,907 元)的固定资产被用作本集团贷款抵押(附注 16 及 21(b))。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1999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人民币元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大水电工程	19,498,000	10,040,000	-	29,538,000	贷款 35%
绝缘车间	9,035,000	10,750,568	-	19,785,568	贷款 95%

变电所	7,866,000	5,122,632	-	12,988,632	贷款	95%
锅炉房	3,461,000	4,131,158	-	7,592,158	贷款	95%
其他	50,027,253	19,016,795	(47,645,067)	21,398,981	贷款及自筹	
	89,887,253	49,061,153	(47,645,067)	91,303,339		

1999 年记入在建工程的资本化利息为人民币 10,772,256 元(1998 年: 人民币 10,502,000 元), 年利率在 7%至 11% 之间(1998 年: 7%至 12%)。

12、无形资产

	原始金额	1999 年 1 月 1 日	本年摊销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摊销 期限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土地使用权	169,955,235	157,011,042	(3,290,092)	153,720,950	45 年

经国家有关机构批准, 本集团的土地使用权之有效期为从 1994 年 5 月 31 日起计 50 年。

13、住房周转金

根据中国政府制定的有关员工住房改革计划, 本集团于 1998 年度已将部分住宅出售给员工。本集团于 1999 年度没有再出售住宅给员工。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关的出售列示如下:

	结转自重组前 人民币元	重组后购买的 人民币元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出售的员工住宅净值	36,800,000	45,434,000
出售员工住宅净损失	25,390,000	30,035,785
由东北电承担	(25,390,000)	-
	-	30,035,785

根据重组协议规定, 于重组前购买的员工住宅的出售净损失计人民币 25,390,000 元由东北电承担。

董事们认为, 于重组后购买的员工住宅的出售净损失计人民币 30,035,785 元应按财政部及沈阳市财政局的规定列示于住房周转金中。董事们预期中国政府将会对如何处理该等净损失提供进一步指示。

14、长期待摊费用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融资费用(a)	4,692,256	8,288,384
期初存货待抵扣进项税(b)	2,436,763	2,436,763
	7,129,019	10,725,147

(a) 融资费用是指与于 1998 年 5 月取得的银团贷款(附注 21(a))有关的融资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该等费用已按银团贷款的三年贷款期限作如下摊销:

	原始金额	1999 年 1 月 1 日	本年摊销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融资费用	10,788,384	8,288,384	(3,596,128)	4,692,256

(b) 根据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增值税税法,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一笔由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所产生的进项抵扣税余额, 可于自 1994 年起的未来五年在各子公司应付的增值税中以抵扣之方式收回。199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中的期初进项税余额计人民币 35,964,082 元已于 1999 年度收回。

有关国家税务机构已确认剩余的期初进项税计人民币 2,436,763 元将可在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

15、其他长期资产

	合并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长期存款	165,586,000	165,574,000	165,586,000	165,574,000

应收东北电及

其他关联公司(附注 35(e))	496,441,713	456,974,161	410,812,251	390,573,429
	662,027,713	622,548,161	576,398,251	556,147,429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存款计美元 20,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 165,586,000 元 (1998 年: 人民币 165,574,000 元), 是指存放于辽宁信托投资公司(“辽信”)的存款。辽信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一家第三方非银行金融机构。该笔存款的年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加 1.275%, 有关该存款的运用限制详见附注 21(a)。

16、短期借款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抵押				
➢ 以定期存单作抵押(附注 4)	156,300,000	160,000,000		
➢ 以固定资产作抵押(附注 10(c))	416,330,000	394,280,000		
	572,630,000	554,280,000		
-信用	692,913,249	515,110,500		
-担保	17,260,000	-		
	1,282,803,249	1,069,390,500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借款中有美元借款折合人民币 165,590,968 元(美元: 20,000,600 元)(1998 年: 无), 年利率为 7%, 其他均为人民币借款, 年利率在 6%至 9%之间(1998 年: 6%至 10%)。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借款的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币种	借款金额	逾期原因
建设银行铁西支行	人民币	15,000,000	已于 2000 年展期
交行沈阳分行	人民币	10,000,000	已于 2000 年展期
中国工商银行	人民币	9,000,000	已于 2000 年展期
中行沈阳分行	美元	5,000,600	已于 2000 年展期

17、应付帐款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第三方	323,451,850	300,809,276
应付其他关联公司(附注 35(e))	22,399,311	19,857,557
	345,851,161	320,666,833

18、应交/(返还)税金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返还增值税	(14,700,205)	(6,530,288)
应交/(返还)所得税	(1,340,554)	2,133,049
应交城市建设税	1,426,818	2,424,967
应交营业税	226,956	1,314,000
其他	1,382,839	(365,490)
	(13,004,146)	(1,023,762)

19、预提费用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费用	14,597,350	10,677,917
审计费用	2,700,000	2,600,000
工资	-	1,072,230

其他	4,331,688	5,852,390
	21,629,038	20,202,537

20、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附注 21)	151,210,000	124,890,000

21、长期借款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美元借款 (a)	331,172,000	331,172,000
-人民币借款 (b)	367,310,000	314,765,560
	698,482,000	645,937,560
-已反映在流动负债的		
一年内到期的人民币借款(附注 20)	(151,210,000)	(124,890,000)
	547,272,000	521,047,560

(a)美元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1999	到期日
	美元	人民币元
中国银行	10,000,000	82,793,000
住友银行	9,000,000	74,513,700
香港中芝兴业		
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	41,396,500
东亚银行	5,000,000	41,396,500
西德意志汇划银行	5,000,000	41,396,500
新加坡发展银行	3,000,000	24,837,900
上海国际金融	3,000,000	24,837,900
有限公司		
	40,000,000	331,172,000

美元借款计人民币 331,172,000 元(1998 年: 人民币 331,172,000 元)是一笔于 1998 年 5 月从银团取得的贷款共计 40,000,000 美元。该笔银团贷款分为金额相等的两部分, 每部分分别为 20,000,000 美元。其中一部分的年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加 1.275%, 另一部分的年利率为 LIBOR 加 1.475%。

其中一部分贷款是无抵押的。另一部分则由辽信担保。本公司存放一笔存款计美元 2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65,586,000 元)于辽信, 作为辽信为该笔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质押(附注 15)。这笔存款在该笔银团贷款全数被偿还前不能被提取。

本公司须连续三年按相同金额分期偿还该笔银团贷款。第一期还款将于自 1998 年 5 月 5 日起 36 个月后支付。该笔贷款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本公司主要由于本年度发生亏损而未能遵守其就银团贷款向银团贷款人作出的若干财务指标的承诺。相应地, 银团贷款人有权要求即时偿还银团贷款之全数金额。本公司正在与银团贷款人磋商以期取得其对本公司遵守该等财务指标之豁免。董事们认为本公司能够取得银团贷款人的支持, 本公司亦将按原约定时间偿还贷款。因此,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未就将该笔银团贷款重新分类至流动负债作出调整。

就该笔银团贷款, 银团贷款人要求沈阳市人民政府在该笔银团贷款尚未全额偿还前, 在任何时间都保持其通过东北电而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低于 50%。

、人民币借款明细如下：

一年以后到期的人民币借款：

借款单位	金额 人民币元	到期日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	45,200,000	2001 年	6.6-9.9%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0	2001 年	6.6-9.9%	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	17,500,000	2002 年	7.2-7.8%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	4,000,000	2002 年	7.2-7.8%	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	4,400,000	2003 年	6.0-9.3%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	12,000,000	2003 年	6.0-9.3%	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	27,000,000	2004 年	6.0-7.8%	信用
中国建设银行	8,850,000	2004 年	4.3%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0	2001 年	8.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8,000,000	2002 年	8.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0	2003 年	8.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0	2004 年	8.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000	2005 年	8.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22,000,000	2006 年	8.0%	信用
交通银行	150,000	2001 年	7.7%	信用
	216,100,000			

一年以内到期的人民币借款：

借款单位	金额 人民币元	到期日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建设银行	5,000,000	2000	11.7%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	80,200,000	2000	6.8-10.3%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	54,010,000	2000	7.5%	信用
南湖科技部	6,000,000	2000	7.5%	信用
中国人民银行	4,600,000	2000	7.5%	信用
中国建设银行	1,400,000	2000	7.5%	信用
	151,210,000			
合计	367,310,000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长期人民币借款 367,310,000 元中有 18,000,000 元的借款是以固定资产作抵押取得的借款(附注 10(c))，其他均为无抵押借款，年利率在 4%至 10%之间(1998 年：8%至 12%)。

22、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分为下列类别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尚未流通境内股份		
-国家股	450,520,000	450,520,000
-法人股	21,300,000	21,300,000
-职工股	-	113,600,000
	471,820,000	585,420,000
已流通股份		
- 'H' 股	257,950,000	257,950,000

-境内'A'股	143,600,000	30,000,000
	401,550,000	287,950,000
股本合计	873,370,000	873,370,000

(a)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流通境内股份是指东北电及其他中国境内法人所持有的股票。

(b) 已流通境内'A'股是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于 1999 年 1 月 26 日, 113,600,000 股境内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c) 'H'股是指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票。

(d) 所有境内股份及'H'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权益。

23、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金只可用于增加本公司的股本, 明细列示如下: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股本净溢价	115,547,484	115,547,484
1994 年集团重组上市时产生的资本公积	487,846,237	487,846,237
	603,393,721	603,393,721

24、盈余公积

	法定 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币元	任意 公积金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1999 年 1 月 1 日	46,356,869	31,439,722	73,000,000	150,796,591
从未分配利润转入	879,713	367,982	-	1,247,695
1999 年 12 月 31 日	47,236,582	31,807,704	73,000,000	152,044,286

(a) 根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章程, 法定盈余公积金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 当此项公积金结余达注册资本的 50%时将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仅限于下列各项用途:

弥补亏损;

扩充生产设备; 或

转增股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可将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 按股东原持股比例派发红股或增加每股股票的面值。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 该公积金的结余不得少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之 25%。董事会决定按本年度有盈利的子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的 10%(1998 年: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b) 根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章程, 法定公益金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的 5%至 10%提取。法定公益金用于各公司的职工之集体福利。

董事会决定按本年度有盈利的子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的 5%(1998 年: 5%)提取法定公益金。

(c) 根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章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可从税后净利润中按某一比例提取任意公积金。其用途与法定盈余公积金相同。

于 1999 年度, 董事会建议不提取任意公积金(1998 年: 未提取任意公积金)。

25、(累计亏损)/未分配利润

	合并 人民币元	公司 人民币元
1999 年 1 月 1 日	89,934,457	89,934,457
本年亏损	(166,836,722)	(166,836,72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79,713)	-
提取法定公益金	(367,982)	-
1999 年 12 月 31 日	(78,149,960)	(76,902,265)

26、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如下:		
变压器	779,961,246	785,163,922
高压开关	505,138,020	553,572,455
电力电容器	88,992,368	104,665,464
其他	32,834,531	114,189,956
	1,406,926,165	1,557,591,797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如下:

变压器	643,862,479	718,493,975
高压开关	367,531,787	401,253,685
电力电容器	63,592,738	64,489,189
其他	19,995,688	20,778,682
	1,094,982,692	1,205,015,531

27、其他业务利润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出售原材料利润	4,101,614	3,577,502
其他	15,459,410	10,194,783
	19,561,024	13,772,285

28、财务费用/(收入)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来自:		
- 银行	(23,336,391)	(31,731,717)
- 第三方借款: 计提有关上年度 利息之准备/(利息收入) (附注 5(2))	3,010,000	(3,010,000)
- 一家关联公司	(21,229,429)	(25,477,000)
	(41,555,820)	(60,218,717)
利息费用	127,885,480	121,935,154
汇兑收益	(12,000)	-
汇兑损失	115,068	27,982
其他	5,750,975	5,305,474
	92,183,703	67,049,893

29、投资收益/(损失)

	合 并		公 司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债券利息收入	38,541	39,607	-	-
应占子公司(亏损)/利润	-	-	(158,035,038)	7,916,771
应占联营公司利润(附注 9(2))	1,599,647	-	-	-
其他收益	330,722	1,304,071	190,000	400,000

1,968,910 1,343,678 (157,845,038) 8,316,771

30、营业外收入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增值税返还	350,000	15,149,385
新产品、出口及其他的税款返还	3,570,000	3,515,724
其他	2,998,960	1,064,645
	6,918,960	19,729,754

地方政府核准的 1999 年增值税返还计人民币 350,000 元(1998 年: 人民币 15,149,385 元)已于该等税款返还所获核准之年度计入该年度利润表中。由于这些税款返还是由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决定, 故未来是否有此项税款返还尚未能确定。

31、补贴收入

于 1998 年, 为了帮助本集团渡过经营困境, 东北电为本集团提供了现金支持 计人民币 48,874,000 元。该等现金已用作支付本集团的部分工资及某些其他费用。于 1999 年度本集团无此项补贴收入。

32、已分配股利

董事会建议不派发 1999 年度股息(1998 年: 无)。

33、资本承担

本公司的子公司之资本承担主要是与建造或购买固定资产有关, 列示如下: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未拨付准备	44,108,906	24,530,000
已批准但未签约	184,391,094	181,970,000
	228,500,000	206,500,000

34、或有负债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没有为集团外任何公司提供借款担保(1998 年: 无), 本公司向其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计人民币 204,345,000 元(1998 年: 人民币 52,000,000 元)。

35、关联公司及其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公司的注册资本及所持股份或权益比率列示 如下:

以下所有公司均在中国境内注册。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的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比例		
					1999 及 1998 人民币千元	1999 %	1998 %
沈阳变压器有 限责任公司	制造变压器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左长林	320,565	100	100
沈阳高压开关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开关、 断路器及线 路隔离开关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项永春	144,920	100	100
锦州电力电容器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避雷器 及电容器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常淑云	20,190	100	100
阜新封闭母线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封闭母线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周任劳	18,090	100	100
沈阳华康餐饮娱 乐有限公司	提供娱乐服务	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项永春	24,900	60	60
沈阳沈变互感器	制造互感器	沈阳变压	有限责任公司	梁向东	120,000	95	95

制造有限公司
器有限责
任公司之
子公司

(b)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关联方公司权益及其变化如下:

企业名称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由本公司控股:		
沈阳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619,136,829	619,136,829
沈阳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	335,747,636	335,747,636
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34,895,337	34,895,337
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	47,624,998	47,624,998
沈阳华康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15,120,000	15,120,000
	1,052,524,800	1,052,524,800

由子公司控股:

沈阳沈变互感器制造有限公司	113,494,200	113,494,200
---------------	-------------	-------------

(c) 能控制本公司的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东北电”)所持本公司的股份并无变化。东北电是一家在中国成立的国有企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2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为左长林。于 1999 年 1 月 1 日及 1999 年 12 月 31 日所持股份及持股比例如下:

	人民币元	%
东北电所持股份	450,520,000	51.58

(d) 关联公司交易

本集团是东北电属下的一个更大的公司团体的一部分。与以前年度一致, 本集团将继续与某些其他关联公司进行交易。其他关联公司是指那些以东北电为重大股东的或东北电能行使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在本会计报表中的某些部分提到之外,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列示如下。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已确认以下的关联交易是在本集团正常业务下按一般条款进行的。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销售产成品:		
东北电进出口公司	6,446,067	11,916,600
东北电销售公司	23,980,697	32,170,006
其他	4,866,769	113,352
	35,293,533	44,199,958
购买原材料及备件:		
抚顺电瓷厂	25,585,482	24,125,809
沈阳电缆厂	-	10,826,000
东北电电力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106,106	11,967,000
东北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11,800,000
其他	3,170,987	4,945,718
	29,862,575	63,664,527
代东北电垫付职工集资款 (i)	12,199,501	-
代东北电垫付退休人员福利费用 (i)	9,228,676	10,687,444
向关联公司支付租金 (i)	1,400,000	1,400,000
应付东北电的员工住宅 及其他设施的服务费	185,722	1,339,458

于 1999 年度，本集团发生了几笔必须公告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就这些未经事先公告的无意为向公众作出声明。

(e) 关联公司款项余额

	合并		公司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应收东北电	57,010,131	40,086,352	59,872,293	58,722,904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	510,455,888	489,310,280	350,939,958	331,850,525
应付其他关联公司	(22,399,311)	(19,857,557)	-	-
净应收金额	545,066,708	509,539,075	410,812,251	390,573,429
(i) 净应收金额包括:	贸易往来应收:			
东北电销售公司	32,159,727	46,766,585	-	-
东北电进出口公司	32,898,282	25,655,886	-	-
其他	5,966,297	-	-	-
包括在应收帐款中 (附注 5)	71,024,306	72,422,471	-	-
贸易往来应付:				
抚顺电瓷厂	(20,301,024)	(16,555,443)	-	-
其他	(2,098,287)	(3,302,114)	-	-
包括在应付帐款中 (附注 17)	(22,399,311)	(19,857,557)	-	-
非贸易往来应收:				
东北电	57,010,131	40,086,352	59,872,293	58,722,904
东北电财务公司				
--存款(附注 36)	366,308,484	359,721,720	279,687,039	279,587,004
--应收利息	72,664,099	52,085,089	71,074,587	52,085,089
其他	458,999	5,081,000	178,332	178,432
包括在其他长期 资产中(附注 15)	496,441,713	456,974,161	410,812,251	390,573,429
净应收金额	545,066,708	509,539,075	410,812,251	390,573,429

包括在应收关联公司净额中有本集团存放于东北电财务公司的存款，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计人民币 366,308,484 元的该存款的年利率平均为 6%(1998 年：12%)。如在本公司一九九八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为了减少对已存放于该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款和其他关联公司欠款的风险，本集团拟定一个在一段时间内提取存款及收回应收东北电及其他关联公司款项的计划。于 199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与东北电已签定了一份还款协议书。这份协议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东北电已承诺为 1998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欠款计人民币 509,539,075 元作出担保。
- 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帐龄大于一年的贸易往来余额计人民币 20,000,000 元将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偿还。
- 非贸易往来的本金及相关的应付利息将于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各年分别按 50%，25%和 25%的比例全额偿还。
- 所有还款均应以现金支付。
- 所有贸易往来均不计算利息。但每年年初的非贸易往来余额将按照接近中国的银行当时实行的贷款利率计息。
- 东北电已承诺把本集团可接受的某些资产拥有权作为对上述存款的抵押，若不能以现金方式还款时，东北电将以这些资产转让予本集团。
- 东北电并已授权本公司以将来应付东北电的股利来抵销其未能偿还的债务。

于 2000 年 3 月 22 日，东北电再次确认上述还款协议并承诺继续为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其对本集团的全部欠款计人民币 545,066,708 元作出担保。

东北电未能按照还款协议的规定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其所欠本集团非贸易往来余额的 50%。董事们认为东北电现时无力以现金偿付债务。董事们已经与东北电协商以资产置换方式抵偿部分其所欠款项，该置换正在进行中。

相应地，于 2000 年 3 月 22 日，本集团就准备受让东北电在沈阳拥有并经营的一家全资子公司金都饭店(“物业”)全部权益的意向发布公告。该项受让意向的代价人民币 344,843,000 元将被用来抵销东北电及其他关联公司所欠本集团的部分债务。该项受让意向的实现有待于有待于本公司非控股股东在将要召开的特别股东大会上的批准。

该项受让意向的代价人民币 344,843,000 元主要基于西门(远东)有限公司(“西门”)对该物业的评估结果。西门对该物业的评估是在公开市场基准上并假设该物业将转为整幢办公室大厦而进行的。

就分别将于 2001 年及 2002 年到期的相等金额的两部分欠款，东北电已更新将其拥有的本集团可接受的两项投资中所占权益转让予本集团的承诺。这些资产尚未经过专业及独立的评估，而且这些资产的所有权的转让须取得有关中国政府机构及本公司非控股股东的批准。

董事们认为，如西门之假设，该物业可以转为办公室大厦，因此西门进行的评估是适宜的。另外，董事们认为，东北电仍将于未来提供进一步的资产以偿付剩余债务。相应地，本会计报表未包括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东北电及其他关联公司款项计人民币 545,066,708 元而提取的准备。

36、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调节表

	合并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银行存款余额(附注 4)	388,370,298	384,458,598	207,086,436	211,716,285
存放于关联公司的定期存款 (包括在应收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35(e))	366,308,484	359,721,720	279,687,039	279,587,004
存放于非金融机构 之定期存款(附注 15)	165,586,000	165,574,000	165,586,000	165,574,000
	920,264,782	909,754,318	652,359,475	656,877,289
超过三个月存款期 之定期存款	(718,390,190)	(685,665,434)	(631,768,745)	(605,530,7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74,592	224,088,884	20,590,730	51,346,571

37、前期比较数字

某些前期数字已按本年度帐目披露编排而重新分类。

38、报表核准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通过。

(四) 中国会计制度与香港普遍采用之会计准则的重大差异

除对某些会计报表项目的分类及下述会计事项的处理之差异外，按中国会计制度所编制的本公司及本集团会计报表与按香港普遍采用的会计准则所编制的本公司及本集团会计报表并无重大的差异。影响本公司的股东应占合并溢利及合并净资产的差异为：

出售员工住宅净损失之摊销

有关于 1995 年 1 月 1 日后购买之员工住宅，根据财政部及沈阳市财政局规定，出售该等员工住宅的净损失应列示于住房周转金中，但根据香港普遍采用之会计准则，出售员工住宅的净损失应按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其摊销年限反映了董事们估计的员工平均服务年限。

该差异的影响如下：

	1999
	人民币千元
股东应占合并亏损	(166,836)
根据中国会计制度	
本年度计提数的差异：出售员工住宅净损失的摊销	(1,500)

根据香港普遍采用之会计准则	(168,336)
合并净资产	
根据中国会计制度	1,550,659
累积计提差异：出售员工住宅净损失的摊销	(3,000)
根据香港普遍采用之会计准则	1,547,659